

监管工作函专项说明

天健函〔2021〕1087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

由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通电子公司或公司）转来的《关于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1〕0467号，以下简称监管工作函）奉悉。我们已对监管工作函中需要我们说明的财务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现汇报说明如下。

一、年报披露，公司应收票据期末余额为4.83亿元，同比增加248.54%，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余额2.98亿元，2018年-2019年年末均为0；商业承兑汇票余额1.85亿元，近三年持续增加，主要原因系公司于报告期内开展“票据池”供应链金融服务业务，原应收票据背书支付转为公司出票支付，供应商可以以低于市场平均水平的融资成本直接从银行取得融资便利。请公司：（1）区分银行与商业承兑汇票、现款等不同方式，补充披露2018年-2019年公司对供应商的主要付款方式、金额及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并说明各年间变化的主要原因；（2）列示近三年票据背书转让的具体情况，包括金额、出票人、交易背景、到期日、是否带追索权等；（3）补充说明公司票据结算业务中，是否存在出票人与背书对象为同一方控制或存在关联关系的情形，如是，说明该类型业务占比、背景、是否具备商业实质，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4）结合公司主营业务开展情况，说明本年度开展“票据池”供应链金融服务业务的具体内容、开展原因及商业合理性，论证相关内部控制是否健全有效，并量化分析对公司现金流、收付款周期、财务数据和资金成本产生的影响；（5）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人共同开展“票据池”业务的情况，如是，说明具体情形，是否构成关联方对公司的利益侵占；（6）对比说明“票据池”业

务开展前后供应商融资利率水平、变动具体原因及低于市场平均水平的合理性，是否存在相关利益输送，并提供判断依据。请年审会计师就上述事项发表明确意见，并说明所执行的审计程序，是否获取了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审计结论是否准确、可靠。（监管工作函第 1 条）

（一）区分银行与商业承兑汇票、现款等不同方式，补充披露 2018 年-2019 年公司对供应商的主要付款方式、金额及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并说明各年间变化的主要原因

2018 至 2020 年度，公司对供应商的主要付款方式、金额及占比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付款方式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款	77,113.68	56.86	66,310.82	50.64	65,479.54	45.51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31,773.73	23.43	19,228.09	14.68	17,199.90	11.95
开具商业承兑汇票	3,683.73	2.72	700.67	0.54	30.00	0.02
背书银行承兑汇票	13,363.17	9.85	31,553.84	24.09	41,888.52	29.11
背书商业承兑汇票	9,689.47	7.14	13,157.44	10.05	19,294.64	13.41
付款总额	135,623.78	100.00	130,950.86	100.00	143,892.60	100.00

由上表可见，公司 2018 年至 2020 年现款支付比例和开具应付票据的付款比例逐年上升，而背书银行与商业承兑汇票的付款比例逐年下降，主要原因系：（1）公司为减少货币资金占用，提高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积极拓展“票据池”业务，应收票据由原来直接背书形式转变为质押开具应付票据的形式逐渐增多；（2）2020 年，部分供应商付款方式由承兑改为现款。

（二）列示近三年票据背书转让的具体情况，包括金额、出票人、交易背景、到期日、是否带追索权等

2018 至 2020 年度，公司单张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票据取得及背书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0 年度票据取得情况

单位：万元

前手背书人	交易背景	到期日	收到金额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收到货款	2020年	10,100.00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收到货款	2021年	19,300.00
TCL王牌电器(惠州)有限公司	收到货款	2020年	6,406.26
TCL王牌电器(惠州)有限公司	收到货款	2021年	10,091.96
广东长虹电子有限公司	收到货款	2020年	3,376.70
广东长虹电子有限公司	收到货款	2021年	2,861.12
深圳康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收到货款	2020年	2,720.33
TCL海外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收到货款	2020年	645.60
TCL海外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收到货款	2021年	2,037.64
广州创维平面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收到货款	2020年	1,788.37
创维集团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收到货款	2021年	1,290.42
深圳创维-RGB电子有限公司	收到货款	2020年	1,268.37
广东海信电子有限公司	收到货款	2021年	1,100.00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收到货款	2020年	504.19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收到货款	2021年	508.67
小计			63,999.63

2. 2020年度票据背书情况

单位：万元

后手被背书人	交易背景	到期日	背书金额
上海宝钢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支付货款	2020年	5,585.47
小计			5,585.47

3. 2019年度票据取得情况

单位：万元

前手背书人	交易背景	到期日	收到金额
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收到货款	2019年	10,500.00
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收到货款	2020年	7,389.86
TCL王牌电器(惠州)有限公司	收到货款	2019年	10,719.21
TCL王牌电器(惠州)有限公司	收到货款	2020年	6,994.17

前手背书人	交易背景	到期日	收到金额
TCL 海外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收到货款	2019 年	5,782.48
TCL 海外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收到货款	2020 年	521.73
广东长虹电子有限公司	收到货款	2019 年	1,797.13
广东长虹电子有限公司	收到货款	2020 年	580.95
广州创维平面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收到货款	2019 年	2,319.34
深圳康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收到货款	2019 年	554.41
深圳康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收到货款	2020 年	1,149.34
深圳创维-RGB 电子有限公司	收到货款	2019 年	506.79
小计			48,815.41

4. 2019 年度票据背书情况

单位：万元

后手被背书人	交易背景	到期日	支付金额
上海宝钢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支付货款	2019 年	5,268.90
上海宝钢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支付货款	2020 年	4,863.79
小计			10,132.69

5. 2018 年度票据取得情况

单位：万元

前手背书人	交易背景	到期日	收到金额
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收到货款	2018 年	17,306.31
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收到货款	2019 年	18,774.07
TCL 王牌电器（惠州）有限公司	收到货款	2018 年	5,324.61
TCL 王牌电器（惠州）有限公司	收到货款	2019 年	6,740.00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收到货款	2018 年	1,335.24
贵阳海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收到货款	2018 年	500.00
贵阳海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收到货款	2019 年	641.24
深圳康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收到货款	2019 年	1,000.00
深圳创维-RGB 电子有限公司	收到货款	2018 年	667.85
中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收到货款	2018 年	616.70
小计			52,906.02

6. 2018 年度票据背书情况

单位：万元

后手被背书人	交易背景	到期日	支付金额
上海宝钢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支付货款	2018 年	2,500.00
上海宝钢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支付货款	2019 年	3,205.00
珠海拾比佰彩图板股份有限公司	支付货款	2018 年	1,167.85
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	支付货款	2019 年	865.00
小计			7,737.85

近三年，公司应收票据的取得是基于收到客户货款形成，应收票据背书是基于支付采购供应商货款和工程设备款形成，均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根据我国《票据法》之规定，汇票到期被拒绝付款的，持票人可以对背书人、出票人以及汇票的其他债务人行使追索权。公司票据往来未明确约定无追索权，因此上述票据背书均具有追索权。

(三) 补充说明公司票据结算业务中，是否存在出票人与背书对象为同一方控制或存在关联关系的情形，如是，说明该类型业务占比、背景、是否具备商业实质，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通过检查应收票据台账，公司票据结算业务中不存在出票人与背书对象为同一方控制或存在关联关系的情形，票据往来均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具备商业实质。

(四) 结合公司主营业务开展情况，说明本年度开展“票据池”供应链金融服务业务的具体内容、开展原因及商业合理性，论证相关内部控制是否健全有效，并量化分析对公司现金流、收付款周期、财务数据和资金成本产生的影响

1. “票据池”业务的具体内容

公司与部分国内资信较好的商业银行开展了票据池业务合作，协议银行为公司提供票据托管及到期托收服务，公司在协议银行开立专用保证金账户用于存放质押票据到期兑现款项；另外，公司还可通过“票据池”开展质押融资，以“票据池”中的商业汇票作为质押，协议银行为公司办理本外币借款、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票据回购、担保等表内外融资业务。

2. “票据池”业务开展原因、商业合理性及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在销售收款过程中，使用票据结算的客户不断增加，随着销售结算和经

营积累，公司持有大量未到期的商业汇票，同时，公司与供应商业务往来也常以商业汇票结算。截至 2020 年末，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包括应收款项融资）余额为 46,986.48 万元，占比为 70.63%，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余额为 19,541.31 万元，占比为 29.37%。

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的主要原因包括：（1）收到商业汇票后，公司可以通过“票据池”业务将应收票据统一存入协议银行进行集中管理，由银行代为办理保管、托收等业务，可以减轻公司对商业汇票到期提示付款的工作量以及相关保管责任；（2）公司从客户取得的单张票据的票面金额较大，不便于与供应商进行结算，开展“票据池”业务能通过票据池质押融资，开具小面值票据，便于日常结算；（3）“票据池”业务将票据作为融资质押，能减少货币资金占用，提高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

公司各年度“票据池”业务额度均包括在公司的当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内，公司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办理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进出口押汇、银行保函、银行保理、信用证等各种贷款及贸易融资业务。各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均经过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审核批准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与授信、借款、抵押、担保、开户、销户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另外，公司安排专人与银行对接，建立票据池台账、实时跟踪管理，及时了解到期票据托收解付情况和安排公司新收票据入池，保证入池票据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综上所述，公司“票据池”业务的开展具有商业合理性，相关内部控制健全有效。

3. 对公司现金流、收付款周期、财务数据和资金成本产生的影响

“票据池”业务主要指应收票据质押开具应付票据，对公司现金流无实质影响。但随着“票据池”业务的开展，公司的票据贴现需求减少，相应会减少票据贴现产生的现金流入。公司 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票据贴现金额分别为 12,449.71 万元和 2,608.29 万元。

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不改变客户和供应商的信用期，也不影响公司的借贷利率。但较应收票据直接背书给供应商的形式，开展“票据池”业务，会导

致公司财务报表中“应收票据（含应收款项融资）”和“应付票据”项目的金额同时增加。

（五）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人共同开展“票据池”业务的情况，如是，说明具体情形，是否构成关联方对公司的利益侵占

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均系单一客户“票据池”业务协议，“票据池”业务实施主体仅为利通电子公司，不存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共同开展“票据池”业务的情况。

（六）对比说明“票据池”业务开展前后供应商融资利率水平、变动具体原因及低于市场平均水平的合理性，是否存在相关利益输送，并提供判断依据

“票据池”业务主要指应收票据质押开具应付票据，包括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具体开具的汇票类型视供应商收票情况而定。而公司的供应链金融服务业务，是指公司基于真实交易背景，向供应商开具本公司承兑的票据（即本公司出具的商业承兑汇票），供应商可持有该票据到期或向公司的协议银行申请贴现融资，相应融资额度将占用公司在协议银行的授信额度。供应链金融服务业务通过公司的增信，供应商能够参照公司的融资利率水平取得相应融资。

综上所述，公司的“票据池”业务并不影响供应商本身的融资利率水平，只有在供应商将公司出具的商业承兑汇票向协议银行申请贴现时，才能因为公司的增信获得较低的票据贴现利率，从而降低供应商的资金成本。

截至本说明出具日，因供应商在供应链系统中贴现融资而占用公司的授信额度为 4,322.11 万元，供应商贴现融资的年化利率为 4.2%，可以适当降低供应商的资金成本，加强供应商与利通的合作关系，符合正常商业逻辑，不存在相关利益输送。

（七）核查程序及意见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主要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1. 了解公司票据管理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
2. 获取公司应收票据台账，抽取部分样本检查票据的收取与背书情况，分析票据业务是否具备商业实质；检查票据台账中是否存在出票人与背书对象为同一方控制或存在关联关系的情形；

3. 向银行实施函证程序，函证内容包括期末开具未到期的应付票据、已质押应收票据信息等；

4. 获取“票据池”业务、“供应链金融服务”业务相关协议，检查会计处理是否正确，并将因开具应付票据而受限的票据保证金、质押应收票据与开具的应付票据进行勾稽核对；

5. 询问管理层开展“票据池”业务、“供应链金融服务”业务的主要原因，是否存在其他利益安排等；

6. 期末对应收票据进行监盘，确认期末应收票据是否真实存在及票据信息的准确性，同时检查应收票据质押受限情况。

经核查，我们认为：（1）公司结算方式的变化具有合理性；（2）公司票据背书转让均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具备商业实质，且票据背书均具有追索权；（3）公司票据结算业务中，不存在出票人与背书对象为同一方控制或存在关联关系的情形；（4）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是基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目的，对公司现金流、收付款周期、资金成本没有影响，但会导致财务报表中“应收票据（含应收款项融资）”和“应付票据”项目金额的同时增加；（5）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人共同开展“票据池业务”侵占公司利益的情况；（6）公司“票据池”业务与供应链金融服务系不同的业务，开展“票据池”业务不影响供应商融资利率水平，不存在相关利益输送，但供应链金融服务可以适当降低供应商的资金成本，加强供应商与利通的合作关系，符合正常商业逻辑，不存在相关利益输送。

二、年报披露，公司主营产品主要原材料包括钢材、镀锌板与铝型材等。本期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为-4357万元，2018、2019年分别为-6894.97万元、6167万元。本期现金流净额为负，主要系公司更改采购生产材料的付款方式，由承兑改为现汇。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为3.67亿元，同比增长84.01%。请公司：（1）补充披露2018年-2020年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名称、采购额、支付现款金额及期末应付账款或票据金额；（2）分别列示上述报告期末应付款项、应付票据相关科目余额前五名对象、余额及账龄，是否存在关联关系；（3）结合近三年公司收付款方式、对应金额及比例变动等情况，量化分析2018

年、2020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为负的主要原因；(4) 补充披露本期涉及到变更付款方式的主要供应商名称、采购内容、采购金额，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变更付款方式的原因及合理性、采购价格是否发生变化，对比市场价格披露采购价格是否公允合理；(5) 分析在付款方式变更的情况下，公司应付票据余额仍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相关供应商之间存在异常交易、资金往来或其他安排。

请年审会计师逐项发表意见。(监管工作函第 2 条)

(一) 补充披露 2018 年-2020 年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名称、采购额、支付现款金额及期末应付账款或票据金额

2018-2020 年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

1. 2020 年度

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支付现款金额	期末应付账款	期末应付票据
上海宝钢钢材贸易有限公司[注 1]	42,812.66		-5,029.33[注 2]	28,518.23
青岛合易顺电子有限公司	3,244.75	1,624.14	1,386.20	
青岛欣博瑞电子有限公司	2,874.46	3,526.97	371.92	
上海智胜精密五金厂	2,561.45	2,812.82	1,471.90	
广州斗原钢铁有限公司	1,799.57	1,541.50	492.01	
小计	53,292.89	9,505.43	-2,779.20	28,518.23

[注 1] 向上海宝钢钢材贸易有限公司的采购额包含委托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代理采购额；2020 年度均系票据付款

[注 2] 期末应付账款余额负数系预付款项，下同

2. 2019 年度

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支付现款金额	期末应付账款	期末应付票据
上海宝钢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39,460.67	25.23	-4,220.30	15,697.67
青岛合易顺电子有限公司	2,825.26	1,420.01	982.41	
淮安前途服务外包有限公司[注]	2,833.93	2,897.35	400.91	
青岛欣博瑞电子有限公司	2,049.02	1,584.25	-437.54	
惠州欣博瑞电子有限公司	1,869.43	2,085.00	1,082.90	
小计	49,038.31	8,011.84	-2,191.62	15,697.67

[注]2019年，公司劳务外包增多，导致该公司成为前五大供应商之一

3. 2018年度

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支付现款金额	期末应付账款	期末应付票据
上海宝钢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43,769.79	2,210.89	-2,545.82	14,583.81
青岛合易顺电子有限公司	2,920.56	1,708.25	1,175.85	
昆山众宇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2,445.35		896.39	
常熟海伦铝业有限公司	2,202.37	2,604.36	860.79	
中山市邦振电器有限公司	1,815.15	73.20	704.77	
小计	53,153.22	6,596.70	1,091.98	14,583.81

(二) 分别列示上述报告期末应付款项、应付票据相关科目余额前五名对象、余额及账龄，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

(1) 2020年末

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应付账款余额	账龄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上海智胜精密五金厂	1,471.90	1年以内	否
青岛合易顺电子有限公司	1,386.20	1年以内	否
上海万汇供应链有限公司	995.07	1年以内	否
无锡巨丰复合线有限公司	854.23	1年以内	否
珠海富士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604.60	1年以内	否
小计	5,312.00		

(2) 2019年末

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应付账款余额	账龄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上海智胜精密五金厂	1,387.52	1年以内	否
金丰（中国）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2,303.35	1年以内	否
青岛欣博瑞电子有限公司	1,082.90	1年以内	否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	998.59	1年以内	否

供应商名称	应付账款余额	账龄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青岛合易顺电子有限公司	982.41	1年以内	否
小计	6,754.77		

(3) 2018 年末

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应付账款余额	账龄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昆山众宇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1,866.47	1年以内	否
青岛合易顺电子有限公司	1,175.85	1年以内	否
东莞智信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717.31	1年以内	否
金丰（中国）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904.01	1年以内	否
常熟海伦铝业有限公司	860.79	1年以内	否
小计	5,524.43		

2. 应付票据余额前五名

(1) 2020 年末

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应付票据余额	账龄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上海宝钢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28,518.23	1年以内	否
金丰（中国）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660.79	1年以内	否
东莞市杰伦特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617.24	1年以内	否
宜兴市长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00.27	1年以内	否
无锡市四海电子有限公司	259.61	1年以内	否
小计	30,456.14		

(2) 2019 年末

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应付票据余额	账龄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上海宝钢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15,697.67	1年以内	否
金丰（中国）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492.80	1年以内	否
广州宝钢井昌钢材配送有限公司	145.22	1年以内	否
南通锻压设备如皋有限公司	135.00	1年以内	否

供应商名称	应付票据余额	账龄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苏州元茂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135.00	1年以内	否
小计	16,605.69		

(3) 2018 年末

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应付票据余额	账龄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上海宝钢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14,583.81	1年以内	否
青岛飞拓电器有限公司	284.00	1年以内	否
安徽桑瑞斯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160.00	1年以内	否
昆山市欧宝精密工具有限公司	160.00	1年以内	否
吉蕾克纸业（苏州）有限公司	130.00	1年以内	否
小计	15,317.81		

(三) 结合近三年公司收付款方式、对应金额及比例变动等情况，量化分析 2018 年、2020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为负的主要原因

2018 年度和 2020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和净利润的关系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度	2018 年度
净利润	4,369.97	9,244.65
折旧和摊销等非现金成本支出	5,654.42	4,618.6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2.32	-7,965.3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974.94	-7,174.8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625.49	-7,634.8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07.70	1,376.21
其他[注]	841.91	640.60
合 计	-4,357.77	-6,894.97

[注]其他包括资产减值损失、处置长期资产的损益以及递延所得税费用等不涉及现金流量或涉及非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调整项目

由上表可见，2018 年度和 2020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为负，主要受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变动的影 响。其中，公司 2018 年度和 2020 年度的经营性

应收应付项目又以应收票据、应付票据余额变动的影响为主。公司 2018 年度和 2020 年度的应收票据和应付票据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变动额	金额	变动额
应收票据账面余额（含应收款项融资）	66,527.79	34,774.30	20,694.26	4,966.74
应付票据	36,717.70	16,763.94	19,269.58	-4,190.88
票据余额变动对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的影响小计		-18,010.36		-9,157.62

2018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为-6,894.97 万元，主要原因系应收票据增加和应付票据减少所致，具体如下：（1）2018 年，受客户结算方式变化影响，客户以承兑汇票回款比例增加，2018 年从客户收到票据金额为 113,425.09 万元，较 2017 年增加 38,465.70 万元，从而导致应收票据期末余额增加 4,966.74 万元，相应导致 2018 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减少；（2）2017 年，公司主要原材料镀锌板采购均价较 2016 年涨幅较大，公司资金相对紧张，为减缓资金压力，2017 年底通过开具应付票据支付货款的情况增加，该部分应付票据于 2018 年到期支付，使应付票据余额减少 4,190.88 万元，相应导致 2018 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减少。

2020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4,357.77 万元，主要原因系应收票据（含应收款项融资）增加、供应商付款方式由承兑改成现汇所致，具体如下：（1）2020 年，部分供应商付款方式由承兑汇票改为现汇，票据背书金额减少，现金流出增多，相应导致 2020 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减少；（2）2020 年，客户以承兑汇票回款比例进一步增加，2020 年从客户收到票据金额为 123,030.91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6,240.13 万元，导致 2020 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减少。

（四）补充披露本期涉及到变更付款方式的主要供应商名称、采购内容、采购金额，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变更付款方式的原因及合理性、采购价格是否发生变化，对比市场价格披露采购价格是否公允合理

1. 变更付款方式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与供应商约定的付款方式主要以票据支付，针对本期公司付款方式由票据改为现汇支付，主要原因系：（1）供应商会给予一定的材料价格优惠，此种方式主要针对新增供应商，若是采用票据支付，材料定价会更高；（2）材料采购价

格不变，但公司付现汇金额小于付票据金额，两者之间的差额即为供应商承担的现金折扣，此种方式主要针对原有供应商。

2. 变更付款方式的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主要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备注
广州斗原钢铁有限公司 [注]	镀锌板	1,799.57	否	给予材料价格优惠
东莞市艾迪富精密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外协加工	574.46	否	2020 年供应商承担现金折扣金额为 6.8 万元
广州喆宝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	镀锌板	520.94	否	给予材料价格优惠
东莞市寰中实业有限公司	外协加工	339.82	否	2020 年供应商承担现金折扣金额为 6.3 万元
东莞市淳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外协加工	249.86	否	2020 年供应商承担现金折扣金额为 3.68 万元
合 计		3,484.65		

[注]均系本期新增供应商，因本期上海宝钢原卷供应紧张，公司寻求其他补充采购途径，采购生产所需镀锌板

2020 年度支付供应商现款总金额为 77,113.68 万元（包括变更付款方式的供应商货款），较 2019 年度增加 10,802.86 万元，而 2020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较 2019 年度减少 10,524.82 万元，两者基本匹配，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3. 采购价格变化及市场采购价格对比情况

公司本期向广州斗原钢铁有限公司、广州喆宝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主要采购不同产品型号的镀锌板，若是采用票据支付，材料定价会更高。根据广州斗原官网公布的镀锌板基准价和公司采购单价相比，不同型号镀锌板付票据采购单价（每片）比付现汇采购单价（每片）高出 3~10 元不等。由此可见，与采用现汇付款方式的采购单价相比，采用票据付款方式的采购单价更高。

（五）分析在付款方式变更的情况下，公司应付票据余额仍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相关供应商之间存在异常交易、资金往来或其他安排

2020 年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末	2020 年初	变动额
应付票据余额	36,717.70	19,953.76	16,763.94
其中：应付票据-上海宝钢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28,518.23	15,697.67	12,820.56

公司付款方式变更只涉及部分供应商，产生的影响有限，公司第一大供应商上海宝钢钢材贸易有限公司仍然均系票据付款。2020 年末应付票据余额较大的原因主要系公司 2020 年多采用应收票据质押的形式开具应付票据给供应商所致。

公司与上海宝钢钢材贸易有限公司之间的票据往来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变动额
应收票据背书	7,620.43	16,686.55	-9,066.12
应付票据开具	40,968.69	24,190.93	16,777.76
其中：未到期应付票据对应质押的应收票据	22,970.15	7,353.20	15,616.95
合 计	48,589.12	40,877.48	7,711.64

由上表可见，公司与上海宝钢钢材贸易有限公司之间的票据结算 2020 年度较 2019 年度合计增加 7,711.64 万元，主要系原材料价格上涨所致。其中，应收票据背书金额减少 9,066.12 万元，而应付票据开具增加 16,777.76 万元，且期末应付票据对应质押的应收票据金额增加 15,616.95 万元，主要系 2020 年公司多采用应收票据质押的形式开具应付票据给供应商。

上述变更只是付款方式变化，与相关供应商之间不存在异常交易、资金往来或其他安排。

(六) 核查程序及意见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 了解采购与付款循环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对主要供应商 2018-2020 年度采购内容，采购金额，支付方式等实施分析性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原因；
3. 以抽样方式检查采购与付款循环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采购合同、采购发票、入库单、付款申请单、银行回单等；
4. 结合应付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供应商函证本期采购金额；

5. 取得公司编制的票据台账，并向银行函证应付票据余额及应收票据质押情况。

经核查，我们认为：（1）公司与前五大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2）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负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流入偏少，但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流出较大所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3）公司变更付款方式的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变更具有合理解释，采购价格未出现明显异常；（4）在付款方式变更的情况下，公司应付票据余额仍增长具有合理解释，与相关供应商之间不存在异常交易、资金往来或其他安排。

三、年报披露，公司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1.13 亿元，同比减少 44.96%，其中受限的货币资金为 3982 万元，短期借款余额为 3.76 亿元，同比增加 17%。报告期内公司将 2420.96 万元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将不超过 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请公司：（1）结合上述借款、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等情况，说明期末资金减少的原因、主要流向及其商业合理性；（2）以列表方式说明公司货币资金存放地点、存放类型、利率水平，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人的共管账户；（3）结合资金流向和日常营运资金需求，说明公司短期偿债安排，是否存在流动性压力；（4）补充披露本次募集资金永久补充的具体用途或安排，并说明公司确保相关资金用于经营和发展的保障措施；（5）结合公司资金状况，补充披露 2019 年至今，公司历次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具体流向和用途、实际存放与归还情况，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请年审会计师和保荐机构对上述情况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监管工作函第 3 条）

（一）结合上述借款、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等情况，说明期末资金减少的原因、主要流向及其商业合理性

公司货币资金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变动额
现金及银行存款	7,273.05	13,183.14	-5,910.09
受限的其他货币资金	3,982.05	7,265.33	-3,283.28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648.84	7,232.48	-3,583.64

项 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变动额
劳务工资保证金	33.21	32.85	0.36
借款保证金	300.00		300.00
合 计	11,255.10	20,448.47	-9,193.37

公司货币资金 2020 年末余额较 2019 年末减少 9,193.37 万元，主要系现金及银行存款减少 5,910.09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减少 3,583.64 万元。其中，2020 年末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为 3,648.85 万元，较 2019 年末余额减少 3,583.64 万元，主要系应付票据已于 2020 年到期兑付，而且相比于 2019 年存入保证金开具应付票据，2020 年多采用应收票据质押的形式开具应付票据给供应商，2019 年末和 2020 年末票据质押余额分别为 5,252.70 万元和 23,500.29 万元。

现金及银行存款的变动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4,357.77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3,577.58
其中：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186.32
理财产品到期收回净额	16,960.62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2,182.30
汇率变动	-157.04
合 计	-5,910.09

现金及银行存款减少 5,910.09 万元，主要原因系：（1）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减少 4,357.77 万元，主要系销售业务收到的承兑汇票未完全转化为现金，导致应收票据（含应收款项融资）余额大幅增加，而且部分供应商付款方式由承兑改为现汇所致，详见本说明二（三）之说明；（2）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减少 3,577.58 万元，主要系理财产品到期收回净增加 16,960.62 万元、购建长期资产支付 19,186.32 万元所致。

综上，公司货币资金减少合理，具有商业合理性。

（二）以列表方式说明公司货币资金存放地点、存放类型、利率水平，是否

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人的共管账户

2020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11,255.10万元，其中：现金余额2.53万元，均存放于各公司财务部保险柜中；银行存款余额7,270.52万元和其他货币资金余额3,982.05万元均存放于公司及各子公司银行账户中。公司货币资金存放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存放地点	存放类型	是否存在冻结、担保或其他使用限制	金额
江苏宜兴	银行活期存款	否	6,604.65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是	3,648.85
	借款保证金	是	300.00
	自有现金	否	0.94
	小计		
广东东莞	银行活期存款	否	328.19
	自有现金	否	0.17
	小计		
山东青岛	银行活期存款	否	153.42
	劳务工资保证金	是	33.20
	自有现金	否	0.36
	小计		
江苏南京	银行活期存款	否	155.25
安徽郎溪	银行活期存款	否	27.82
	自有现金	否	1.06
	小计		
广东中山	银行活期存款	否	1.19
合 计			11,255.10

公司自有现金无相关利息产生，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大多以各结算银行的活期存款利率计息，冻结期限长于6个月以上的保证金利率为1.5%。

公司及各子公司所有的银行账户均系各公司独立开设，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人的共管账户。

(三) 结合资金流向和日常营运资金需求,说明公司短期偿债安排,是否存在流动性压力

公司的短期债务主要系银行借款和应付票据。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6 个月内到期的借款金额为 12,058.24 万元,6 个月至 1 年以内到期的借款金额为 25,507.28 万元,6 个月内到期的应付票据金额为 36,717.70 万元,而货币资金余额为 11,255.04 万元,6 个月内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为 66,377.79 万元,公司能够合理规划资金,按期偿还短期债务。另外,分析公司当前的资产负债结构,公司 2020 年末的速动比率为 1.12,表明短期偿债能力良好,不存在明显流动性压力。

另外,公司均能按期偿还银行借款,维持了良好的信用记录,公司与国内金融机构保持了较好的合作关系,可以进一步实施债务融资,减少流动性压力。根据公司与银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循环贷款协议,在授信额度和期限内,借款到期后,可循环借贷使用资金,预期不存在明显流动性压力。

(四) 补充披露本次募集资金永久补流的具体用途或安排,并说明公司确保相关资金用于经营和发展的保障措施

2020 年 9 月,公司将“年产 50 万套超大屏幕液晶电视结构模组的生产线项目”和“年产 300 万套大屏幕液晶电视不锈钢外观件扩建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年产 50 万套超大屏幕液晶电视结构模组的生产线项目”和“年产 300 万套大屏幕液晶电视不锈钢外观件扩建项目”已建设完毕,为提高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故将节余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支付设备款或其他运营资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2,422.94 万元(含银行理财及利息收入净额),具体用途包括支付货款 2,250.27 万元、费用款 80.95 万元、员工薪酬 48.16 万元和设备款 43.56 万元。

公司确保相关资金用于经营和发展的保障措施,主要包括:(1) 职能分离控制。公司建立了严格的组织分工,确保授权、执行、记录等相互独立、相互制约;(2) 建立健全资金预算及审批管理制度。为保障资金安全,资金支出必须严格执行资金使用预算审批制度,严格按照审批权限和程序执行。通过制定采购计划、资金使用计划、费用预算计划等方式进行资金使用管理,加强合同审批,提高资

金使用效率。

(五) 结合公司资金状况，补充披露 2019 年至今，公司历次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具体流向和用途、实际存放与归还情况，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019 年至今，公司历次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支付货款、工资等营运资金，且均按期足额归还。公司提供了历次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董事会决议、流向和用途相关凭证、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存放的证明和归还情况的相关公告。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提取时间	提取金额	存放地点	归还时间	具体用途 (按照先进先出原则)
2019 年	2019/5/22	5,000.00	自有活期存款账户	2020/3/18	支付货款、支付员工薪酬、支付费用款等
2020 年	2020/4/1	5,000.00	自有活期存款账户	2021/3/18	归还贷款、支付投资款、支付货款等
2021 年	2021/3/23	5,000.00	自有活期存款账户	尚未到期归还	支付货款、归还贷款、支付员工薪酬等

(六) 核查程序及意见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 了解公司货币资金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访谈公司资金负责人，了解资金收支、贷款及票据贴现相关情况；
3. 获取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已开立银行结算账户清单》、银行对账单、银行余额调节表等资料，与财务账面及银行回函情况进行核对；
4. 对公司所有银行账户进行函证，并对期末库存现金进行监盘，以核实期末货币资金余额的真实性；
5. 对银行对账单、网上银行流水与财务账面记录进行双向核对检查，检查是否存在大额异常交易；
6. 对公司本期的货币资金收支进行分析及抽查，查看是否存在非常规经营业务往来；

7. 查看公司历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借出和归还的银行回单；

8. 核查历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资金明细及后续支付明细，并抽取大额的付款凭证及相关合同等支持性文件。

经核查，我们认为：（1）公司货币资金减少合理，主要用于补充经营流动资金及支付购建长期资产款，具有商业合理性；（2）公司货币资金真实存在，公司及各子公司所有的银行账户均系各公司独立开设，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人的共管账户；（3）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良好，不存在明显流动性压力；（4）“年产 50 万套超大屏幕液晶电视结构模组的生产线项目”和“年产 300 万套大屏幕液晶电视不锈钢外观件扩建项目”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支付设备款或其他运营资金，公司确保相关资金用于经营和发展的保障措施执行良好；（5）公司历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全部用于支付货款、工资等日常经营所需的营运资金，未用于新股配售、申购，亦未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单次补充流动资金均于 12 个月内安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根据前期公告，公司上市后未及半年，即终止实施 IPO 募投项目中拟投资额最高的“年产 500 万套液晶显示结构模组生产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 1.21 亿元用于新设募投项目“金属精密构件研发和制造项目”。该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博盈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博盈”）负责实施，2020 年安徽博盈实现净利润 523.66 万元。2020 年 9 月，公司终止实施 IPO 募投项目“大屏幕液晶电视结构模组生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和“年产 60 套大屏幕液晶电视结构模组通用模具生产线项目”，而上述项目投入进度分别仅为 35.68%、30.71%。此外，公司将“金属精密构件研发和制造项目”建设期自 1 年延长至 30 个月，并将上述终止的两项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1.06 亿元投于此项目。截止 2020 年年底，公司已将 52.78% 的募集资金变更用途。已完工项目“年产 50 万套超大屏幕液晶电视结构模组的生产线项目”和“年产 300 万套大屏幕液晶电视不锈钢外观件扩建项目”，分别实现效益-81.69 万元、1071.06 万元，均未达预期。请公司补充披露：（1）募投项目进展缓慢，以及频繁变更募投项目的合理性，是否对各募投项目做充分可行性论证；（2）结合上述已完

工与终止项目相关产品的现行售价及下游需求，自查并核实形成固定资产的具体情况、使用状态、产能利用率、产生的收益情况等，与前期论证情况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说明终止相关募投项目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带来的影响，核实是否存在应减值未减值的情况；（3）“金属精密构件研发和制造项目”的具体建设进展，所投入形成的主要资产构成与金额，采购对象及关联关系，该项目新设一年内即延期的原因，相关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减值迹象；（4）结合安徽博盈的主营业务开展情况，补充披露报告期内安徽博盈的前五大客户及销售额、应收相关科目余额前五名对象、余额及账龄，是否存在关联关系。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监管工作函第 5 条）

（一）募投项目进展缓慢，以及频繁变更募投项目的合理性，是否对各募投项目做充分可行性论证

1. 公司变更 IPO 募投项目的主要原因

公司 IPO 募投项目系在 2016 年甚至更早时间进行的项目规划与可行性研究，2017 年初完成项目立项，并经董事会批准后陆续开始投入。由于项目规划时间较早，市场发生了较大变化，电视机行业由于缺乏新技术突破与应用场景创新的引领，已从增量时代进入存量时代。2018 至 2020 年度，全球及国内电视机产品产销统计表如下：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全球出货量（万台）	22,540	22,600	22,510
国内出货量（万台）	19,626	18,999	19,695
中国零售量（万台）	4,450	4,772	4,774
中国零售额（亿元）	1,209	1,340	1,490

注：资料来源：奥维云网统计数据

由上表可见，全球及国内电视机出货量大体保持平稳的背景下，国内电视机销售市场呈现明显的萎缩。基于对市场的重新认识与定位，公司认为在精密冲压电视机背板全球市场份额已达 10%左右的情况下，今后增加的市场份额完全可以通过优化现有产能配置来满足，不宜在国内再增加新的生产产能。

同时，在继续做好现有精密冲压产品的同时，补齐公司金属制品制造方面机加工和表面处理能力欠缺的短板，打造全能型金属产品制造企业。

公司变更、终止前次募投项目和新实施“金属精密构件研发和制造项目”，

均进行了认真的前期研究，并在保荐机构监督下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的规定程序履行了董事会、监事会与股东大会的审批程序，进行了充分的信息披露，不存在任何违规操作。

2. 公司变更 IPO 募投项目的具体原因

(1) 2019 年 5 月，变更实施“年产 500 万套液晶显示结构模组生产项目”的具体原因

“年产 500 万套液晶显示结构模组生产项目”立项时间为 2017 年，该项目设计产品包括 250 万套大尺寸（55 英寸/65 英寸）液晶电视精密金属背板/后壳和 250 万套中小尺寸（32 英寸）液晶电视精密金属背板/后壳。截至变更日，未发生任何投入。

鉴于公司 2017 年和 2018 年，募投项目“大屏幕液晶电视结构模组生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的前期逐步投入，通过运用冲压机器人系统、双工位往复铆钉机、机械手激光焊接机、自动平面喷涂烤漆线设备等智能化设备，实现了对原有生产线的智能化改造，提升了生产线的生产效率，能够满足公司中小尺寸产品的生产需求。同时，液晶电视大尺寸化的发展成为趋势，公司更加侧重于大尺寸精密金属冲压背板、后壳产品的募投项目“年产 50 万套超大屏幕液晶电视结构模组的生产线项目”和“年产 300 万套大屏幕液晶电视不锈钢外观件扩建项目”投入，并预计可以实现良好的预期收益。为了尽可能控制投资风险，充分合理地利用公司现有以及在建产能，公司决定终止原 IPO 募投项目“年产 500 万套液晶显示结构模组生产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全部投入募投项目“金属精密构件研发和制造项目”。

(2) 2020 年 9 月，终止实施“大屏幕液晶电视结构模组生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和“年产 60 套大屏幕液晶电视结构模组通用模具生产线项目”的具体原因

“大屏幕液晶电视结构模组生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和“年产 60 套大屏幕液晶电视结构模组通用模具生产线项目”两个项目立项时，主要立足于解决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产能问题。公司上市以来，液晶彩电市场的供求关系发生了较大变化，国内电视行业发展由 2018 年前的快速增长转为趋稳甚至有所回落。受上述电视行业景气度走低及 2020 年突发新冠疫情等因素影响，公司“大屏幕液晶电视结构模组生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和“年产 60 套大屏幕液晶电视结构模组

通用模具生产线项目”投资进度相对较慢。

近年来，公司通过持续的技术改造、挖潜增效及部分 IPO 募集资金的投入，公司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产能在原有基础上已经得到较大程度的提高，综合考虑目前电视行业景气度走低的市场背景，本着谨慎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公司决定终止实施“大屏幕液晶电视结构模组生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和“年产 60 套大屏幕液晶电视结构模组通用模具生产线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全部投入“金属精密构件研发和制造项目”。

(3) “金属精密构件研发和制造项目”投资金额变更的具体原因

由于公司近年的技改和部分 IPO 募集资金投入，公司的精密冲压产能在原有基础上已经有了较大程度的提高。“金属精密构件研发和制造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加强公司精密结构件的研发、机加工和金属表面处理的能力，旨在将公司打造成跨行业（黑电、白电、新能源汽车、轨道车辆等）供货、全工艺（设计、机加工、精密冲压、表面处理等）流程服务的精密金属结构件解决方案提供商。

基于“金属精密构件研发和制造项目”的良好前景，且考虑到 2019 年以来公司与三星、索尼等以生产高端机型为主的电视品牌运营商开始建立合作关系，相关订单主要为高端彩色金属面框、支架等应用机加工、表面处理工艺的产品，因此，公司决定增加“金属精密构件研发和制造项目”投入规模至 24,000.00 万元，保证未来的长期可持续发展。

“金属精密构件研发和制造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产 TV 底座支架 270 万套、TV 边框 220 万套、冰箱空调面饰件 38 万套、车门导行轨 38 万支、电器机箱零件 17 万套、内车门把手架 17 万套和冰箱把手 135 万套的生产能力。

(二) 结合上述已完工与终止项目相关产品的现行售价及下游需求，自查并核实形成固定资产的具体情况、使用状态、产能利用率、产生的收益情况等，与前期论证情况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说明终止相关募投项目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带来的影响，核实是否存在应减值未减值的情况

1. 完工募投项目“年产 50 万套超大屏幕液晶电视结构模组的生产线项目”、“年产 300 万套大屏幕液晶电视不锈钢外观件扩建项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已完工募投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 现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1	年产 50 万套超大屏幕液晶电视结构模组的生产线项目	达产后每年净利润 1,034.90	21.82	132.05	-81.69	72.18
2	年产 300 万套大屏幕液晶电视不锈钢外观件扩建项目	达产后每年净利润 4,121.90			1,071.06	1,071.06

“年产 50 万套超大屏幕液晶电视结构模组的生产线项目”、“年产 300 万套大屏幕液晶电视不锈钢外观件扩建项目”实现效益较低，未达到预期水平，主要原因系公司上市以来，液晶彩电市场的供求关系发生了较大变化，国内电视行业发展由 2018 年前的快速增长转为趋稳甚至有所回落。受上述电视行业景气度走低、原材料价格上涨以及 2020 年突发新冠疫情等因素影响，公司上述项目产品产销量、价格受到一定程度的冲击，销量和价格均未达到预期水平，从而导致实现效益未达预期。

2. 终止募投项目“大屏幕液晶电视结构模组生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

由于公司原有生产线建设时间较早，虽然冲压线、清洗线等主体设备属于自动机器，但冲压上下料、铆合、清洗上下料、组装、物料转运等工段均较多采用人工操作，使用了大量的人力劳动，由于近年来劳动力成本提升，企业用工成本增长明显。本项目通过对宜兴厂区原有 6 条大屏幕液晶显示结构模组生产线的主要工序、物流、仓储、检测等环节进行自动化改造，建立智能化的生产体系，全面提升企业生产和管理的智能化水平，从而推动企业向着智能制造的方向转型升级，提高精准制造、敏捷制造能力，增强产品质量的稳定性。

项目终止时，已投入成本均用于购买生产线自动化改造相关的机械手、自动送料系统等。截至目前，设备均正常使用在原生产线中，用于生产金属冲压结构件产品。由于项目属于提高原生产线生产效率，无法单独测算收益。

3. 终止募投项目“年产 60 套大屏幕液晶电视结构模组通用模具生产线项目”

本项目为公司液晶电视精密金属结构件产品提供配套模具，通过本项目的建设，公司将突破模具瓶颈，基本满足公司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自有生产线的模具需求。

项目终止时，已投入成本主要系厂房投入。截至本说明出具日，模具车间仍

在设备安装调试中，尚未投产，预计于 2021 年 6 月投入使用，因此尚未测算收益。

综上所述，募投项目产生收益与前期论证情况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主要系行业景气度走低、原材料价格上涨以及 2020 年突发新冠疫情等因素影响所致，终止相关募投项目只是因市场行情变化，尽量减少重复投资，并将募集资金投入到更有前景的项目中，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原募投项目已投入设备均正常使用，公司整体业务盈利，不存在明显减值迹象。

(三) “金属精密构件研发和制造项目”的具体建设进展，所投入形成的主要资产构成与金额，采购对象及关联关系，该项目新设一年内即延期的原因，相关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1. “金属精密构件研发和制造项目”的具体建设进展及延期原因

“金属精密构件研发和制造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博盈机电科技有限公司负责实施，项目总投资 24,000 万元，实施地点为郎溪经济开发区。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完成一期工程投入并开始生产，投入进度为 64.04%。2020 年 9 月，该项目建设期由 12 个月延长至 30 个月，主要原因系募投项目变更，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2. “金属精密构件研发和制造项目”具体投入

采购对象	采购内容	金额（万元）	占募投项目累计支出比值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江苏振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建造	10,335.64	73.02%	否
余姚市日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氧化电镀生产线设备等	875.10	6.18%	否
郎溪县数据资源管理局	土地出让保证金	700.00	4.95%	否
张松	厂区路面建造	160.00	1.13%	否
惠州市惠城区湘惠五金制品厂	精密冲床机器设备等	150.00	1.06%	否
合计		12,220.74	86.34%	

“金属精密构件研发和制造项目”一期投入已于 2020 年 8 月开始陆续生产，业务开始盈利，相关在建工程不存在明显减值迹象。

(四) 结合安徽博盈的主营业务开展情况，补充披露报告期内安徽博盈的前

五大客户及销售额、应收相关科目余额前五名对象、余额及账龄，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安徽博盈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安徽博盈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自 2020 年 8 月开始逐步投产，主要向公司销售不锈钢金属外观件和底座。由于公司客户具有严格的供应商认证体系，相关认证时间长、维度广、标准高、过程复杂，因此，安徽博盈生产的不锈钢金属外观件和底座产品需出售给公司，由公司再平价出售给最终客户青岛海信、TCL、高创、苏州乐轩、康佳、夏普等。

2. 安徽博盈的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销售额	销售占比	是否系关联方
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7,539.84	96.15%	是
南通众福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48.60	3.17%	否
安徽吉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9.56	0.50%	否
青岛博赢智巧科技有限公司 [注]	8.04	0.10%	是
泉州鑫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22	0.08%	否
合计	7,842.26	100.00%	

[注]本期销售系不锈钢面框半成品，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博赢智巧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加工成最终成品

3. 安徽博盈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20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	余额占比	账龄	是否系关联方
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35.33	72.34%	1 年以内	是
安徽吉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44.70	23.90%	1 年以内	否
泉州市鑫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03	3.76%	1 年以内	否
合计	187.06	100.00%		

(五) 核查程序和核查结论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 访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并结合公司历次募投项目变更公告，了解公司

募投项目变更的具体原因、项目实施情况等；

2. 获取募投项目生产及销售情况，分析与前期论证情况的差异；

3. 获取募投项目投入清单，查阅合同、付款凭证等，核实交易的真实性；并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核实供应商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4. 实地查看募投项目相关投入，核实是否存在闲置、毁损等减值迹象。

经核查，我们认为：（1）公司募投项目进展缓慢及变更主要系市场行情变化所致，符合公司经营发展方向；（2）募投项目产生收益与前期论证情况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主要系行业景气度走低、原材料价格上涨以及 2020 年突发新冠疫情等因素影响所致，终止相关募投项目只是因市场行情变化，尽量减少重复投资，并将募集资金投入到更有前景的项目中，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原募投项目已投入设备均正常使用，公司整体业务盈利，不存在明显减值迹象；（3）“金属精密构件研发和制造项目”相关资产的供应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相关在建工程不存在明显减值迹象；（4）安徽博盈主要向公司销售不锈钢金属外观件和底座，再由公司出售给最终客户，最终客户与公司及安徽博盈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年报披露，公司自 2018 年 12 月上市以来，近三年归母净利润分别为 9244.65 万元、6345.29 万元、4635.88 万元，扣非后归母净利润分别为 8917.13 万元、5664.13 万元、4063.68 万元，持续下滑。请公司：（1）结合行业及公司市场竞争地位、公司近三年生产经营变化及同行业公司业绩，量化分析公司经营业绩出现持续下滑的原因和合理性，相关影响因素是否具有持续性；（2）结合主营产品交付周期、款项回收周期和收入确认时点等情况，核实是否存在跨期结转成本或确认收入的情形，前期收入确认是否合规。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监管工作函第 6 条）

（一）结合行业及公司市场竞争地位、公司近三年生产经营变化及同行业公司业绩，量化分析公司经营业绩出现持续下滑的原因和合理性，相关影响因素是否具有持续性

2018-2020 年度，公司净利润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变动额	金额	变动额	
主营业务收入	155,925.11	-652.90	156,578.01	-180.43	156,758.44
主营业务成本[注]	127,432.68	408.08	127,024.60	3,641.52	123,383.09
主营业务毛利率 [注]	18.27%	-0.60%	18.87%	-2.42%	21.29%
其他业务收入	8,836.51	3,389.42	5,447.09	2,746.03	2,701.06
其他业务成本	7,097.03	2,688.55	4,408.48	2,741.07	1,667.41
营业毛利	30,231.92	-360.11	30,592.02	-3,816.98	34,409.01
期间费用[注]	23,938.16	1,904.08	22,034.08	-437.00	22,471.08
其他	1,923.78	-288.87	2,212.65	-480.62	2,693.27
净利润	4,369.97	-1,975.32	6,345.29	-2,899.37	9,244.65

[注] 2020 年，公司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运输费用调整到营业成本科目核算，为保证各年度间数据可比性，上表数据将 2020 年运输费用还原至销售费用列示，主营业务毛利率按还原后数据计算

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由上表可见，2018 至 2020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销售规模整体差异不大。用公司 2018-2020 年精密金属冲压背板、精密金属冲压后壳的销售量与国家统计局公布的同期全国彩色电视机生产量数据相除，可以计算出公司近三年市场占有率均位于 10%以上，是细分行业领域内的龙头企业。

公司经营业绩持续下滑主要系主营业务毛利率持续下降所致，另外 2020 年期间费用增长也导致经营业绩下滑。

1. 毛利率下降原因分析

2018-2020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	18.72%	17.71%	21.69%
其他主营业务	16.85%	23.06%	19.70%
主营业务毛利率[注]	18.27%	18.87%	21.29%

[注] 2020 年，公司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运输费用调整到营业成本科目核算，为保证各年度间数据可比性，上表数据将 2020 年运输费用还原至销售费

用列示，主营业务毛利率按还原后数据计算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主要来源于用于生产液晶电视的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业务，各期占比均达70%以上，因此，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业务的毛利率将主要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

2019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为18.87%，较上年下降2.42个百分点，主要系受电视行业景气度走低、产品售价下降所致。

2018年以后，中国电视行业已进入“存量时代”，智能终端产品的兴起普及以及彩电由传统的娱乐属性向美观属性转变，我国彩电市场供求关系发生了较大变化，刚性需求逐渐疲软，导致电视行业景气度走低。根据奥维云网相关数据，近年中国彩电零售均价整体呈下行趋势，2019年国内市场全尺寸均价约为2,800元，同比下降9.99%。在上述行业背景下，公司积极与海信、TCL、夏普等国内外电视机品牌头部厂商共同开发新产品、新工艺，以保持规模优势及市场竞争力。但电视产业链整体价格波动导致公司主要产品价格呈下降趋势，且降幅高于单位成本降幅，因此，2019年公司毛利率有所下降。

2020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为18.27%，较上年下降0.6个百分点，整体变动不大。

2. 与同行业毛利率比较

目前上市公司中，不存在与公司产品相同、产品结构完全类似的公司，公司选择祥鑫科技、科森科技、东山精密等3家主营业务为结构件的上市公司作为可比上市公司。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如下：

序号	公司简称	证券代码	主营业务毛利率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1	祥鑫科技	002965.SZ	21.00%	24.32%	25.22%
2	科森科技	603626.SH	16.22%	16.45%	23.20%
3	东山精密	002384.SZ	16.15%	16.18%	15.87%
平均值			17.79%	18.98%	21.43%
利通电子主营业务毛利率			15.43%	18.87%	21.29%

注1：数据来源：可比公司披露的各年年报

注 2：祥鑫科技主要从事精密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企业，主要为汽车、通信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等行业客户提供精密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2020 年祥鑫科技执行新收入准则，运输费用调整到营业成本科目核算

注 3：科森科技主要从事消费电子产品结构件为主，主要为公司传统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等行业客户提供精密金属结构件业务；2020 年科森科技执行新收入准则，运输费用调整到营业成本科目核算

注 4：东山精密主要从事印刷电路板、触控面板及 LCM 模组、LED 器件和通信设备组件等领域结构件产品的制造，产品应用于消费电子、通信、工业设备、汽车、AI、医疗器械等行业；2020 年运输费用仍在销售费用科目核算

整体来看，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变动趋势基本一致，均呈现不同程度的下滑趋势，具有合理性。毛利率下降程度不同，主要原因系：（1）不同公司间的产品结构及细分市场、客户类型不尽相同所致，公司主要从事液晶电视等液晶显示领域的精密金属结构件、电子元器件的设计、生产、销售，而其他公司下游客户和消费场景均与公司存在区别，公司主要产品受电视行业影响较大；（2）原材料采购渠道、采购时机、储备水平存在差异，导致当期生产成本中原材料价格水平存在差异，从而使得毛利率有所差异。

3. 2020 年期间费用增长原因分析

2020 年期间费用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变动额
销售费用	7,089.86[注]	6,679.80	410.06
管理费用	8,834.56	7,980.62	853.93
研发费用	6,713.76	6,247.07	466.70
财务费用	1,299.98	1,126.59	173.39
合 计	23,938.16	22,034.08	1,904.08

[注] 2020 年，公司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运输费用调整到营业成本科目核算，为保证各年度间数据可比性，上表数据将 2020 年运输费用还原至销售费用列示

销售费用增长主要系 2020 年疫情期间，公司用工相对困难，新员工对业务操作不熟练，出现几起产品质量事故，导致售后成本增加所致。管理费用增长主

要系员工薪酬和中介服务费增多所致。研发费用增长主要系公司为适应市场消费升级，产品更新换代较快，研发投入不断朝大尺寸化、超薄化、智能化等方向发展，研发投入增多所致；财务费用增长主要系美元贬值导致汇兑损益增加所致。

综上，公司经营业绩下滑主要系行业景气度走低、产品售价下降、原材料价格上涨所致，与同行业公司波动趋势一致，具有合理性。若未来液晶电视市场景气程度继续下降、国际贸易争端持续加重，则会造成精密金属结构件等液晶电视配件需求量增速放缓甚至下滑，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 结合主营产品交付周期、款项回收周期和收入确认时点等情况，核实是否存在跨期结转成本或确认收入的情形，前期收入确认是否合规

由于公司客户多采用寄售制销售模式，公司需根据客户产品需求安排本公司生产排期计划，生产完工后将产品发送给客户，待客户实际领用产品并质检合格下线，向公司出具下线结算清单或确认单时确认收入，因此从产品发出到确认收入，一般时间间隔较长。正常情况下，从产品发出到客户下线出具结算清单或确认单的周期一般为 15-30 天。

公司的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1) 寄售制模式下，公司产品经客户领用并下线验收合格，取得客户的结算清单或确认单，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2) 一般销售模式下，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收入均按照上述原则确认，并结转相应成本，不存在跨期结转成本或确认收入的情形。另外，公司一般给予客户 1-4 个月不等的信用期，客户基本按照信用期付款，不存在大额超信用期未回款的情况。

综上所述，公司不存在跨期结转成本或确认收入的情形，前期收入确认合规。

(三) 核查程序及意见

针对以上事项，我们主要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1. 询问公司销售负责人，了解市场环境、行业变动、及主要客户的销售情况、结算条款与信用政策等；

2. 访谈公司财务负责人，了解公司费用的核算口径及归集方法；

3. 取得公司各项费用明细表，对各项费用的构成及变动，进行分析性复核；

4. 对公司大额费用的合同、相关发票、付款单据、银行流水等进行检查，核实费用的真实性，并对公司期间费用进行截止性测试；

5. 对于公司内销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或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结算清单或确认单、签收单等；对于出口收入，获取公司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以抽样方式检查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销售发票、货运提单等支持性文件；

6. 抽取临近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样本，核对至订单、出库单、签收单、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的经营业绩下滑主要系市场环境变化所致，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情况；公司收入确认依据充分、收入确认时点恰当，不存在跨期结转成本或确认收入的情形，前期收入确认合规。

六、根据年报和前期公告，公司上市前三年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收入比重分别为 78.63%、80.42%和 77.62%。2018 年至 2020 年，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收入比重分别为 55.80%、58.76%与 58.41%，上市前后客户集中度发生较大变化。请公司：（1）列示公司上市后三年主要客户名称、销售产品类型、回款情况，与上市公司、股东方、董监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2）结合业务开展情况、具体产品类型、客户类型及主要销售区域等，分析上市前后公司客户的具体变化情况、变化原因和合理性，与同行业公司相比是否存在异常，以及对公司业务承接及回款情况的具体影响。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监管工作函第 7 条）

（一）列示公司上市后三年主要客户名称、销售产品类型、回款情况，与上市公司、股东方、董监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上市前后主要客户未发生明显变化。但是在上市前，公司统计客户收入时，是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口径进行统计，包含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的所有收入；上市后，公司统计客户收入时，是按照客户集团中各法人主体分别核算统

计，因而导致前五大客户收入占比集中度发生较大变化。

1. 上市后三年主要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客户集团中各法人主体与公司各自独立结算交易款项，故下述销售额及回款按照客户集团中各法人主体分别统计。

(1) 2020 年度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产品类型	销售额[注]	回款额	回款方式		回款比例
				票据回款额	现金回款额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底座、电子元器件、模具	54,604.74	52,772.98	51,768.54	1,004.45	96.65
TCL 王牌电器(惠州)有限公司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模具、其他	25,685.66	25,360.18	25,358.33	1.85	98.73
合肥京东方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模具	8,128.59	9,055.60		9,055.60	111.40
深圳康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底座、电子元器件、模具	7,102.02	7,638.98	7,638.70	0.28	107.56
苏州乐轩科技有限公司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底座、模具	7,230.92	8,059.73		8,059.73	111.46
合计		102,751.93	102,887.47	84,765.57	18,121.91	100.13

[注]上表中销售额和回款额均为含税金额，本小问下同

(2) 2019 年度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产品类型	销售额	回款额	回款方式		回款比例
				票据回款额	现金回款额	
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底座、电子元器件、其他	51,912.60	49,669.62	48,564.43	1,105.20	95.68
TCL 王牌电器(惠州)有限公司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模具、其他	24,483.63	26,630.37	26,529.21	101.16	108.77
深圳康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底座、电子元器件、模具、其他	10,060.72	9,026.90	9,026.83	0.07	89.72
苏州乐轩科技有限公司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模具、其他	9,926.69	5,774.70		5,774.70	58.17

客户名称	产品类型	销售额	回款额	回款方式		回款比例
				票据回款额	现金回款额	
TCL 海外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其他	6,877.50	8,610.98	8,610.98		125.21
合计		103,261.14	99,712.57	92,731.45	6,981.13	96.56

(3) 2018 年度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产品类型	销售额	回款额	回款方式		回款比例
				票据回款额	现金回款额	
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底座、电子元器件、其他	61,342.17	59,549.31	56,431.22	3,118.09	97.08
TCL 王牌电器(惠州)有限公司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模具、其他	24,153.69	21,679.33	21,640.51	38.82	89.76
高创(苏州)电子有限公司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底座、模具、其他	9,130.94	11,572.91		11,572.91	126.74
南京鸿富夏精密电子有限公司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电子元器件	7,281.40	13,531.49		13,531.49	185.84
纬创资通(中山)有限公司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模具	7,018.08	9,714.23		9,714.23	138.42
合计		108,926.28	116,047.27	78,071.73	37,975.54	106.54

上述主要客户与公司均从上市前就与公司合作，有着长期的业务合作关系。与公司、股东方、董监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结合业务开展情况、具体产品类型、客户类型及主要销售区域等，分析上市前后公司客户的具体变化情况、变化原因和合理性，与同行业公司相比是否存在异常，以及对公司业务承接及回款情况的具体影响

1. 公司业务开展情况、具体产品类型、客户类型及主要销售区域情况

公司自设立至今主营业务为应用于液晶电视等液晶显示领域的精密金属结构件、电子元器件等产品的设计、生产、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液晶电视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底座、模具及电子元器件等。

公司定位是成为液晶电视精密金属结构件的规模化企业，主要销售对象为知名电视机生产企业，主要客户为海信、TCL、康佳、高创(苏州)电子有限公司、鸿海精密(夏普)、创维、长虹、海尔、纬创资通(中山)有限公司、冠捷显示

科技（厦门）有限公司等。

公司上市前一年 2017 年度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年份	集团名称	客户类型	产品类型	销售区域	收入金额 (万元)	销售占比
2017 年度	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业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底座、电子元器件、模具、其他	华东地区	53,214.66	31.87%
	鸿海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业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电子元器件、其他	华东地区	29,620.33	17.74%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业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模具、其他	华南地区	18,661.99	11.17%
	高创（苏州）电子有限公司	制造业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底座、模具、其他	华东地区	17,277.35	10.35%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业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电子元器件、模具	华南地区	10,843.10	6.49%
合计					129,617.43	77.62%

如按上市前的客户收入统计口径对 2018 年至 2020 年的客户收入进行重新计算，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比如下表所示：

年份	集团名称	客户类型	产品类型	销售区域	收入金额 (万元)	销售占比
2020 年度	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业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底座、电子元器件、模具、其他	华东地区	56,471.29	34.27%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业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模具、其他	华南地区	26,488.25	16.08%
	创维集团有限公司	制造业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底座、模具	华南地区	11,927.76	7.24%
	高创（苏州）电子有限公司	制造业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模具、其他	华东地区	11,503.59	6.98%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业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底座、电子元器件、模具、其他	华南地区	6,898.43	4.19%
合计					113,289.32	68.76%

（续上表）

年份	集团名称	客户类型	产品类型	销售区域	收入金额 (万元)	销售占比
2019 年度	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业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底座、电子元器件、模具、其他	华东地区	52,698.94	32.53%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业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模具、其他	华南地区	27,511.08	16.98%

年份	集团名称	客户类型	产品类型	销售区域	收入金额 (万元)	销售占比
	高创(苏州)电子有限公司	制造业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底座、模具、其他	华东地区	11,362.14	7.01%
	鸿海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业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电子元器件、模具、其他	华东地区	9,050.20	5.59%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业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底座、电子元器件、模具、其他	华南地区	8,765.94	5.41%
合计					109,388.30	67.52%

(续上表)

年份	集团名称	客户类型	产品类型	销售区域	收入金额 (万元)	销售占比
2018年度	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业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底座、电子元器件、模具、其他	华东地区	62,257.48	39.01%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业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模具、其他	华南地区	25,606.93	16.04%
	鸿海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业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电子元器件、其他	华东地区	16,634.00	10.42%
	高创(苏州)电子有限公司	制造业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底座、模具、其他	华东地区	12,012.70	7.53%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业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底座、电子元器件、模具、其他	华南地区	7,135.80	4.47%
合计					123,646.91	77.47%

公司上市前三年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收入比重分别为 78.63%、80.42%和 77.62%；公司按上市前的客户收入统计口径对 2018 年至 2020 年的客户收入进行重新计算后，上市后前三年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收入比重分别为 77.47%、67.51%、68.76%；

2019 年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收入比重较 2018 年下降明显，主要原因为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额下降。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完工投产冲压生产线，产能提高。投产完工后，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逐步扩大所需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中的自产比例，导致公司对其销售收入下降。

2020年鸿海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额下降，退出前五大客户。主要原因系：鸿海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夏普后进行内部结构调整，对外采购订单减少，导致公司对其销售收入有所下降。

非公开发行时选取的同行业公司祥鑫科技、东山精密、科森科技公布的2018-2020年报及公开披露资料中，无法取得其具体前五大客户，故无法进行比较。

公司上市前后三年前五大客户的结构、收入占比未发生较大变化。公司与前五大客户保持了多年业务合作，形成了长期稳定的供需关系，未来订单承接具备可持续性。

（三）核查程序及意见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 取得公司主要客户销售统计表，查看其回款情况，并了解主要客户变动的的原因，分析其合理性；
2. 查阅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及客户公开信息，了解其工商登记及股东信息，确认是否与公司、股东方、董监高存在关联关系；
3. 抽取主要银行账户的账单资金流水与账面回款记录进行核对，检查回款单位与客户名称是否一致；
4. 查看同行业上市公司年度报告及公开披露资料，了解其主要客户情况。

经核查，我们认为：（1）公司主要客户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2）公司上市前后三年前五大客户的结构、收入占比未发生较大变化。公司与前五大客户保持了多年业务合作，形成了长期稳定的供需关系，未来订单承接具备可持续性。

七、年报披露，2019年、2020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6.2亿元、16.48亿元，同比增长1.61%、1.69%，其中其他业务收入分别为5447.09万元、8836.51万元，同比增加101.66%、62.22%，逐年增长。扣除其他业务收入后，公司2019年、2020年收入分别下滑0.13%、0.38%。请公司补充披露最近两年其他业务收入的明细、金额、相关应收应付款账龄分布及款项收付情况、销售对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监管

工作函第 8 条)

(一) 公司最近两年其他业务收入的明细及相关应收应付款情况

1. 公司最近两年其他业务收入的明细、金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 万元

类别	销售金额		变动率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材料	7,127.06	4,324.02	64.83%
销售废料	1,227.84	1,120.20	9.61%
其他	481.61	2.87	5.45%
合计	8,836.51	5,447.09	62.24%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系销售材料和销售废料。

销售材料主要包括出售原材料和部分较难控制损耗率的稀释剂、油漆、黑粉等辅料等。

销售废料主要系出售废料和冲压流程中产生的边角料,最近两年该项收入变动不大。

3. 最近两年其相关应收应付款账龄分布及款项收付情况如下表所示:

(1) 2020 年

单位: 万元

名称	其他业务收入金额	占比	应收账款余额	应付账款余额	账龄	截至 5 月 28 日收款金额	期后付款金额	是否有关联关系
嘉善韩洋贸易有限公司	1,995.52	22.58%	1,772.61		一年以内	376.28		否
青岛合易顺电子有限公司	766.78	8.68%	2.50	1,336.20	一年以内		1,336.20	否
青岛海成天德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510.05	5.77%		263.46	一年以内		263.46	否
青岛腾辉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449.39	5.09%	140.39		一年以内	140.39		否
溧阳市万邦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442.30	5.01%	12.75		一年以内	12.75		否
青岛昊荣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435.57	4.93%		113.69	一年以内		113.69	否

名称	其他业务收入金额	占比	应收账款余额	应付账款余额	账龄	截至5月28日收款金额	期后付款金额	是否有关联关系
江苏华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35.55	4.93%	1,423.03		一年以内	173.70		否
青岛恒佳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426.14	4.82%		92.58	一年以内		92.58	否
无锡苏明达科技有限公司	293.47	3.32%	41.75	113.19	一年以内		113.19	否
南通众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76.68	3.13%		333.42	一年以内		333.42	否
合计	6,031.45	68.26%	3,393.03	2,252.54		703.12	2,252.54	

(2) 2019年

单位：万元

名称	其他业务收入金额	占比	应收账款余额	应付账款余额	账龄	期后收款金额	期后付款金额	是否有关联关系
青岛海成天德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593.45	10.89%		377.05	一年以内		377.05	否
溧阳市万邦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572.41	10.51%						否
嘉善敬轩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497.39	9.13%						否
嘉善韩洋贸易有限公司	486.80	8.94%	33.02		一年以内	33.02		否
嘉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426.24	7.83%		174.74	一年以内		174.74	否
南通众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65.76	6.71%		343.99	一年以内		343.99	否
惠州欣博瑞电子有限公司	333.98	6.13%						否
四川长虹技佳精工有限公司	319.08	5.86%		61.47	一年以内		61.47	否
青岛合易顺电子有限公司	223.97	4.11%		982.41	一年以内		982.41	否
宜兴市莱欧科技有限公司	218.78	4.02%						否
合计	4,037.86	74.13%	33.02	1,939.66		33.02	1,939.66	

2020年，同一法人主体同时存在应收账款与应付账款同挂的情况，具体如

下：①青岛合易顺电子有限公司：2020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系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其他类别中空调配件采购货款，应收余额系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博赢智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赢智巧）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外协加工业务的零星辅料销售款；②无锡苏明达科技有限公司：2020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系公司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和底座业务的外协加工费，应收账款余额系博赢智巧空调配件部分材料销售款。

上述购销情况均系公司集团内部不同主体的不同业务。公司向上述供应商采购材料或加工服务与对其销售产品无直接对应关系，且价格分开参照市场价格并经双方协商确定，采购和销售的交易主体均不相同，各自独立结算交易款项，故公司采购和销售产品分别进行处理，不同的主体之间不进行对冲。

（二）核查程序及意见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主要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1. 获取并复核其他业务收入明细表，检查与入账相关的原始单据，如合同、发票、出库单、付款单据等；
2. 分析其他业务收入主要客户相关应收应付款账龄及款项收付有无异常；
3. 查阅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其他业务收入主要客户的工商登记信息，确认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4. 结合公司签订的销售合同主要条款及实际执行情况，判断公司按总额法或净额法进行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其他业务收入销售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八、年报披露，公司存货期末账面价值 3.28 亿元，其中发出商品 9299 万元，委托加工物资 4842 万元。计提跌价准备余额为 1059 万元，其中发出商品存货跌价准备 497 万元，占比 46.94%。请公司：（1）结合收入确认原则，说明公司对发出商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依据及原因，以前年度是否存在已发出商品但客户长期未验收的情形，是否出现期后大额退货的情况；（2）2018 年-2020 年发出商品的前五大客户名称、产品类型、金额，期后收入确认情况，是否存在关联关系；（3）说明委托加工外协厂商基本情况、外协内容、金额及占同类

产品或业务的比例、合作历史、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监管工作函第9条）

（一）结合收入确认原则，说明公司对发出商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依据及原因，以前年度是否存在已发出商品但客户长期未验收的情形，是否出现期后大额退货的情况

1. 发出商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依据及原因

资产负债表日，发出商品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发出商品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发出商品跌价准备。发出商品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公司一般按照“以销定产”的原则进行生产和销售，仅存在少量已发出但客户未签收的情形。2020年末发出商品余额中，1年以上长库龄发出商品金额为357.60万元，占比为3.64%。

经检查公司期后出入库单，并对收入进行截止性测试，公司不存在期后大额退货的情况。

（二）2018年-2020年发出商品的前五大客户名称、产品类型、金额，期后收入确认情况，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2020年度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产品类型	发出商品 余额	截至2021年4月30日,发出 商品收入确认情况		是否存 在关联 关系
			已确认收入	未确认收入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	2,407.91	2,029.10	378.81	否
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包括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底座及电子元器件	2,297.94	1,795.56	502.38	否
高创（苏州）电子有限公司	包括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及底座	1,303.44	1,260.16	43.28	否
创维集团有限公司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	919.80	802.90	116.90	否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包括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底座及电子元器件	814.60	696.24	118.36	否

2. 2019年度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产品类型	发出商品 余额	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 发出 商品收入确认情况		是否存 在关联 关系
			已确认收入	未确认收入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	2,823.59	2,770.30	53.29	否
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 公司	包括精密金属冲压结构 件、底座及电子元器件	2,224.16	1,949.88	274.28	否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包括精密金属冲压结构 件、底座及电子元器件	1,644.19	1,641.73	2.46	否
创维集团有限公司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	1,487.85	1,487.84	0.01	否
高创(苏州)电子有限 公司	包括精密金属冲压结构 件及底座	1,209.12	1,209.12		否

3. 2018 年度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产品类型	发出商品 余额	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 发出 商品收入确认情况		是否存 在关联 关系
			已确认收入	未确认收入	
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 公司	包括精密金属冲压结构 件、底座及电子元器件	4,542.50	4,526.21	16.29	否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	3,612.68	3,602.08	10.60	否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包括精密金属冲压结构 件、底座及电子元器件	990.60	990.60		否
创维集团有限公司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	960.93	960.93		否
高创(苏州)电子有限公 司	包括精密金属冲压结构 件及底座	878.74	878.74		否

(三) 说明委托加工外协厂商基本情况、外协内容、金额及占同类产品或业务的比例、合作历史、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为应对产能不足以及订单突发性强、交期短等情况，并在考虑成本、生产效率等因素的基础上，将部分产品的部分工序进行外协加工。

1.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外协厂商

2020 年，公司全部委外加工费占同类产品工费比重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加工类别	加工费金额	占同类产品工费比重[注]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	9,609.18	23.35%
底座	1,861.99	57.50%
电子元器件	1,918.11	33.32%

加工类别	加工费金额	占同类产品工费比重[注]
合计	13,389.28	24.21%

[注]委外加工费包括外协加工商的人工成本、制造费用和合理利润，公司产品除委外加工外，其余系自产，因此各类产品委外加工费占同类产品比重以各类产品委外加工费除以各类产品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之和进行计算

公司 2020 年前十大外协供应商及其与公司的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加工类别	占委外加工费比例
青岛欣博瑞电子有限公司	2,874.46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	18.62%
惠州欣博瑞电子有限公司	1,810.23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	11.73%
中山市邦振电器有限公司	705.82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	4.57%
东莞市艾迪富精密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427.58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	2.77%
余姚市吉宏电镀有限公司	419.94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	2.72%
东莞市寰中实业有限公司	396.15	精密金属冲压结构件	2.57%
江苏花山集团有限公司	619.53	电子元器件	4.01%
宝应县永丰电子有限公司	450.89	电子元器件	2.92%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	1,184.74	原材料	7.68%
广州宝钢井昌钢材配送有限公司	597.23	原材料	3.87%
合计	9,486.57		61.46%

2. 主要外协厂商的基本情况、与公司的合作历史以及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青岛欣博瑞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青岛欣博瑞电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隐珠街道办事处泰发路 1738 号
成立日期	2015 年 11 月 25 日
经营范围	金属表面处理；五金件加工、销售；经营其它无需行政审批即可经营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李存英 85.71%、徐维瑞 14.29%
合作历史	2018 年 1 月至今
与公司及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否

(2) 惠州欣博瑞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惠州欣博瑞电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惠州市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石仔岭工业区第三栋 1-3 层
成立日期	2017 年 7 月 3 日
经营范围	金属表面处理，五金件、电子元器件的生产及销售，钢材、包装材料、塑胶制品、化工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青岛欣博瑞电子有限公司 100%
合作历史	2017 年 10 月至今
与公司及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否

(3)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43,5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潘泾路 3759 号（宝山工业园区）
成立日期	2004 年 7 月 8 日
经营范围	供应链管理，钢材剪切加工及仓储配送，金属材料、金属制品、汽车配件的销售，自有设备租赁，智能化建设工程专项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崔建华 29.8%、上海人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8.45%、上海傅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34%、崔建兵 7.34%、上海行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7.24%等
合作历史	2012 年 6 月至今
与公司及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否

(4) 中山市邦振电器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中山市邦振电器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8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中山市阜沙镇阜沙工业园

成立日期	2007年11月26日
经营范围	生产、加工、销售：家用电器、五金配件、塑料配件、水性喷涂。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郭翠红 50%、梁柏明 50%
合作历史	2015年10月至今
与公司及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否

(5) 江苏花山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江苏花山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南京市高淳区花山
成立日期	1991年11月30日
经营范围	茶叶的种植，苗木、花卉的种植和销售，承揽服装、箱包、文体用品、钟表、仪器、电器的加工，百货、针纺织品、五金、交电的销售，房屋租赁；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茶叶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江苏方源集团有限公司 100%
合作历史	2005年至今
与公司及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否

(6) 广州宝钢井昌钢材配送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州宝钢井昌钢材配送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8.6 万元美元
注册地址	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内
成立日期	1997年12月30日
经营范围	钢压延加工；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涉及许可经营的产品需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主要股东	上海宝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51%、日本三井物产株式会社股权结构 25%、万顺昌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14%、三井物产（中国）株式会社股权结构 5%、广州南沙高新技术开发总公司 5%
合作历史	2012年7月至今
与公司及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否

(7) 宝应县永丰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宝应县永丰电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宝应县小官庄镇小官庄村官中路 50 号
成立日期	2013 年 9 月 22 日
经营范围	纯手工电子产品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许勇 100%
合作历史	2013 年至今
与公司及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否

(8) 东莞市艾迪富精密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东莞市艾迪富精密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东莞市黄江镇旧村村振鹏街 1 号 B、C 栋
成立日期	2014 年 12 月 9 日
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销售、加工:金属制品、五金制品、塑胶制品、模具制品、电子产品、通用机械设备及配件、治具、检具、汽车零配件、金属压铸件、钣金、自动化设备、照明产品、通讯设备及配件;销售:其他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吴市芳 50%、吴城芳 50%
合作历史	2017 年 7 月至今
与公司及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否

(9) 余姚市吉宏电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余姚市吉宏电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余姚市临山镇临浦村
成立日期	2001 年 8 月 7 日
经营范围	塑料电镀、金属电镀、CP 线、家用电器、五金制品、塑料制品的制造、加工。
主要股东	沈鸿 90%、沈星 10%

合作历史	2018年10月至今
与公司及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否

(10) 东莞市寰中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东莞市寰中实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60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东莞市横沥镇月塘村第三工业区北环路1号3A
成立日期	2016年10月17日
经营范围	加工、产销:电子材料、五金制品、塑胶制品、通用机械设备;液晶荧幕显示器精密五金机构件、手提电脑精密五金机构件及配件、手机精密五金机构件、其他五金机构件;家电用品、劳保用品、洗涤用品;再生资源回收(含废旧金属回收);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主要股东	赵锐 100%
合作历史	2019年11月至今
与公司及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否

(四) 核查程序及意见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 了解公司生产与仓储、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及关键内部控制程序,评价内部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的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取得公司期末存货清单及库龄统计表,了解公司长库龄存货产生原因。
3. 了解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政策,复核期末存货库龄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
4. 对发出商品进行期后测试,结合函证程序,核查期末发出商品数量及金额。
5. 对委托加工物资执行监盘程序,结合函证程序,核查期末发出商品数量及金额。
6. 取得公司期后出库单据,查阅单据类型,结合期后对账单及收入截止性测试,核查是否存在大额退货的情况。

经核查,我们认为:(1)公司发出商品存在少量长期未验收的情形,不存在

期后大额退货的情况；(2) 发出商品对应的前五名客户、委托加工外协厂商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专此说明，请予察核。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边珊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建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胡少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128号6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年11月21日设立，2011年6月28日改制



证书序号：000766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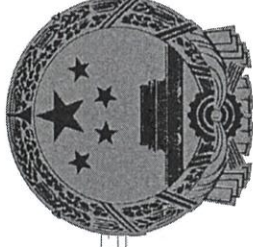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2019年12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为利通电子2020年报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业资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证书序号: 000390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证书号: 44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一年十一月八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一年十一月八日

仅为利通电子 2020 年信息披露监管工作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 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 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递或披露。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审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7月18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登记机关

2021年03月0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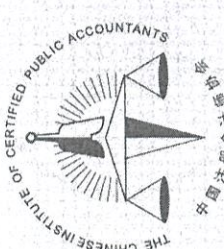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仅为利通电子2020年报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44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边彦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2-04-21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3068119820421330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3000001215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单位: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Zhejiang Province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9 年 12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2020 检
注册会计师年度检验
(适用于2020年度)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月 日



仅为利通电子2020年报信息披露监管工作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边珊珊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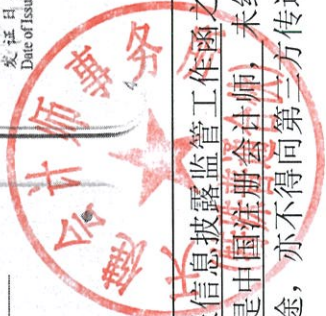
668



姓名 王建
 Full name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7-02-2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1002198702220013
 Identity card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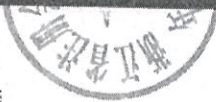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533000001235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2 年 08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仅为利通电子2020年报信息披露监管工作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王建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递或披露。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2013 年 01 月 01 日
 /m /d